

证券代码：835368

证券简称：连城数控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 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任免基本情况

#####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8月19日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高树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议案。

聘任高树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自2021年8月19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二）任命原因

基于公司整体经营发展的需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决定聘任高树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高树良，男，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主要工作经历为：2000.7-2012.7，任天津市环欧半导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主管工程师、部长助理、部长、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2011.4-2013.12，任内蒙古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5-2019.2，任内蒙古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7.11-2019.2，任内蒙古中环协鑫光伏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3.1-2019.2，任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总工程师；2021.4-至今，任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凯克斯事业部常务副总监。

##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命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聘任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治理结构要求，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聘任的相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阅所聘人员履历等资料，未发现其有法律法规、规范性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高树良先生具备丰富的管理知识及行业从业经验，具备与担任相应职务所必备的专业能力。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本次聘任公司副总经理事宜。

## 四、备查文件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0日